

# 西京学院行政中心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0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院系、相关处室：

学校 2020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将于 5 月启动，请全校符合条件的教师积极申报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时间

5 月 6 日—20 日

### 二、遴选专业

机械、电子信息、土木水利、审计、艺术

### 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强烈的责任感，遵守学术道德规范，为人师表，教书育人。

（二）具有教授、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，或具有博士学位的讲师，申请者年龄原则上 60 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治学严谨，能认真履行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职责。

（三）在本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，有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，且有在研的纵（横）向科研课题，个人可实际支配的科研经费不低于 2 万元（经管文不低于 5000 元）。

(四) 具有坚实宽广的理论基础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，有比较丰富的教学经验，能高质量地讲授本学科硕士研究生课程。

(五) 在外单位已具有硕士（含以上）导师资格的教师，可直接申请聘为学校相关专业的硕士研究生导师。

#### 四、遴选程序

(一) 申请者填写《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一式一份，向申报专业所在二级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，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(二) 二级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对符合硕士研究生导师选聘条件的申请者，通过答辩的方式进行评议和审核，并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，表决结果以达到全体成员的半数及以上同意方为通过。通过人员名单在本部门公示3天无异议后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签署审核意见。

(三) 5月20日前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将以下材料报研究生处：

1. 新增硕士研究生导师评审情况报告
2. 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
3. 申请者各种佐证材料的复印件
4. 西京学院XX专业申报遴选导师汇总表
5. 申请硕士研究生导师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表决票汇总表

(四) 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对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交材料

评议后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以达到全体成员的半数及以上同意方为通过。通过人员公示 5 天无异议后，学校予以聘任。

## 五、其他

（一）各专业所在二级学院应制定本学院的具体工作安排，积极做好本年度新增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的遴选工作，按时上报相关遴选材料。

（二）学校发文已聘任的研究生导师无需再参加导师遴选。

联系人：任林政    电话：84190900（外线）/6875（内线）

附件：1. 西京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申请表  
2. 西京学院 XX 专业申报遴选导师汇总表  
3. 申请硕士研究生导师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表决票汇总表

